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2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奥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 日